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HongDa Financi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2)

### 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五(5)股合併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 按非包銷基準進行供股的結果

茲提述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的供股章程(「供股章程」)，內容有關供股。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供股的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

- (i) 已接獲14份暫定配額通知書項下暫定配額的有效接納，涉及合共1,763,961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的供股股份最高數目68,107,504股約2.59%；  
及
- (ii) 已接獲7份額外申請表格項下額外供股股份的有效申請，涉及合共271,374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的供股股份最高數目68,107,504股約0.40%。

合共21份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2,035,335股供股股份）已獲接納及申請，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的供股股份最高數目68,107,504股約2.99%。

根據上述結果，供股中66,072,169股供股股份認購不足，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的供股股份最高數目68,107,504股約97.01%。

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供股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扣除開支前）約為410,000港元。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供股章程「進行供股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所得款項用途予以動用。

## 額外申請

基於上文所述有效接納數目，66,343,543股供股股份可供以額外申請表格作出認購。合共271,374股額外供股股份以額外申請表格申請。可供以額外申請表格認購的額外供股股份數目足以滿足所有有效申請。額外供股股份將分配予根據供股章程「建議供股」一節項下「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一段所載原則申請額外供股股份的合資格股東。

## 供股對本公司股權的影響

根據本公司所得資料及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緊接供股完成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華商租車(附註)	174,961,694	51.38	174,961,694	51.07
公眾股東	<u>165,575,828</u>	<u>48.62</u>	<u>167,611,163</u>	<u>48.93</u>
總計	<u><u>340,537,522</u></u>	<u><u>100.00</u></u>	<u><u>342,572,857</u></u>	<u><u>100.00</u></u>

附註：

華商租車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本由鄧淑芬女士擁有60%及劉江湏女士擁有40%。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鄧淑芬女士被視為或視作於華商租車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持有權益。

## 寄發供股股份的股票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該等股票之人士之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邱斌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邱斌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冼佩瑩女士；非執行董事鄭濟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憲明先生、安東先生及馮子華先生。